

凝心聚力创佳绩 建功立业促发展

——十堰市妇幼保健院六届四次职代会侧记

记者 马胜江



一批先进工作者在市妇幼保健院六届四次职代会上受表彰

中流击楫,逐浪前行。1月24日,十堰市妇幼保健院第六届四次职代会胜利召开,医院领导班子与广大职工代表共商大计,共绘蓝图,共谋发展、共创未来。

长风破浪,云帆济海。过去的一年,医院秉承改革长风扬发展大旗,涌现出一批堪称表率先进工作者、先进科室;涌现出众多勤耕不辍、著书立说的科研工作者;涌现出一批兢兢业业的“金牌护士”;医院质量管理体系应用竞赛开展得有声有色,医院各项事业取得了长足发展和显著突破。

2018年,在市委市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的坚强领导下,我们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深化改革”主题,以创建三级甲等妇幼保健院为抓手,围绕转型发展、医疗服务、学科建设、服务创新、党建工作、公共卫生管理和核心竞争力提高等工作,强化内涵建设,顶大压,克难关,创大业,各项工作取得了良好的成绩。”市妇幼保健院党委书记、院长王作军的工作总结让广大职工代表充满信心、倍感振奋。

回望 2018： 万山红遍 百舸争流

万山磅礴,必有主峰。过去一年,市妇幼保健院牢固树立“党建是领导一切”这一党建思维,把党建工作作为抓好一切工作的“牛鼻子”,从抓领导班子自身建设、提高党员干部素质,建立健全基层党建工作制度,加强工青妇组织领导,到落实日常工作中的党风廉政建设,加大督查督办力度,严把党员“入口”关等方面,尽心尽力抓党建,党建工作取得了全新突破。医院获得省级文明单位称号,医院所属的儿童保健中心获得“全国身量促进示范单位”称号,为全省第一家、临床党支部等获“十堰市卫生计生系统2018年度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财务科等荣获年度十堰市“最佳文明单位”,程志芳获全市优秀共产党员称号,段全良获社会消防工作先进工作者称号;刘芳获十堰市三八红旗手荣誉。党员飘扬在医院一线和扶贫前线,精准扶贫工作取得了新成效。

水涨船高,在公共卫生服务领域的贡献也更加突出,2018年,医院通过推行磁性护理管理等,各项服务更加完善。全面实施病区5S管理,修订护理质量评价标准,改革随访办法,畅通了医护人员与患者直接沟通渠道;完成综合支付平台建设,实现了窗口、自助机扫码挂号交费;开展网络诊断互联互通,实现了与服务医院在疾病诊断上的对接等,让各项服务充满温度;成立“孕爱天使”孕产科服务团队,建立主动服务意识,公共卫生指标方面,医院认真落实全市卫生服务与计划生育工作与健康安全卫生服务死亡评审工作,并扎实推进母婴安全管理,加强孕产妇产后随访,加强了托幼机构管理,不断规范新生儿疾病筛查和新生儿听力筛查项目工作,按时完成了儿童营养改善、“两癌”筛查、增补叶酸、预防艾滋病母婴传播、“两免、两筛”等项目管理工作,合作卫生信息监测和信息上报,规范全市出生医学证明管理,规范预防接种管理等方面,圆满完成了省市卫生主管部门下达的公共卫生目标任务。

展望 2019：
勇攀高峰 无止境
岁月不居,时节如流。2019年恰逢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70周年,十堰市建市50周年,市妇幼保健院也将迎来建院40周年和新院区建成使用等重要历史节点。在这个意义重大的特殊年份,市妇幼保健院全体干部职工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锐意进取、开拓创新,凝心聚力再出发。

无限风光在险峰。新的一年,医院将继续奋斗,奋力开创新局面。

坚持以“文化建设”为主题,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为抓手,全面提升医院文化建设,形成医院特色文化,激发医院奋发向上的内动力。把握新形势,抓住新机遇,突出学科建设,持续改进医疗护理服务质量,推动医院各项工作科学快速发展,把新院区配套设施完善,环境优雅宜人,人才队伍优化、专科特色鲜明、文化氛围浓郁的现代化院区。

征程不辍续华章。2019年是医院建院40周年,40载春华秋实,10载立己达人,全体妇幼保健院人将珍惜历史荣誉,再创新的辉煌。医院将通过庆祝建院40周年系列活动,进一步激发妇幼人的激情和责任心,续写妇幼保健院发展华章;进一步强化党建引领,大力推进党风廉政建设;进一步加强文化建设,打造区域性妇幼保健中心;进一步做好三甲达标工作,提升医院内涵建设;进一步制定科主任责任制,促进科室管理有效;进一步理顺三个院区关系,认真规划“一院三区”格局;进一步强化制度管控,提升医院精细化管理;进一步加强学科建设,改善医疗护理服务质量;进一步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高医院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强化公益服务,落实基层公共卫生管理等方面,全心全意干事业、集中精力谋发展。通过抓班子,集中自身建设;抓队伍,提高党员干部素质;抓制度,健全工作机制;抓纪律,增强党组织凝聚力;抓党风廉政建设,形成长效机制。同时,进一步用好学科带头人,抓好干部履职尽责工作,以更加务实的创业精神,肩负起党和人民赋予的历史重任,为十堰高质量发展再立新功。

十堰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2019年第2号)

经十堰市人民政府批准,十堰市国土资源局决定公开拍卖1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 and 规划指标要求(见附表)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和其他组织,除因拖欠土地出让金、存在违法用地、闲置土地等行为被纳入土地市场不良行为记录档案或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的房地产开发企业,均可申请参加竞买。

三、申请人可于2019年2月21日16时前,到十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向我局提交书面申请(不接受电子邮件、邮寄、电话或口头报名),并按拍卖公告和拍卖文件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

四、本次拍卖出让资料的具体要求,详见土地拍卖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19年2月21日16时前从十堰市国土资源局网站、十堰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站下载。

五、拍卖会时间:2019年2月22日16时
拍卖会地点:十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拍卖一室

六、其他事项
1.本次拍卖出让地块有底价(保留价),按照不低于底价且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受让人。

| 地块编号 | 土地界址与空间范围 | | | 规划用途 | 出让年限(年) | 起始价 | | 保证金(万元) |
|-----------------|-----------|-----------|------|------|---------|--------|--------------|---------|
| | 地块位置 | 地块面积(平方米) | 容积率 | | | 总价(万元) | 平均楼面价(元/平方米) | |
| 十政储出[2016]71-3号 | 茅箭区鄂陂沟 | 99419 | ≤1.5 | 商业用地 | 40年 | 13611 | 912.7 | 11000 |

买真酒 到华酒城

ROYAL WINE 华酒城

扫码加关注 优惠早知道

真品质 实价格 立即送 慢必赔

4000-179-179

www.huajiucheng.com

华酒城恭祝全市人民新年快乐!